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18年7月24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2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最高成交价为5.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6,098,776.80元（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6月21日、2018年7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6月2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

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2、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7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3、通知债权人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发布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7月1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1、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 2、如公司此次回购股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存在因股权激励方案未能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

四、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于2018年8月2日、2018年9月4日、2018年10月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48、2018-053、2018-054），于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5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59、2018-062），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比例达1%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2018年7月24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28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最高成交价为5.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1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6,098,776.80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实施进展情况符合既定方案。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